

西岭雪长篇小说绝色伤痕系列之二

一生一世一双人 相思相望不相亲



她没有穿鞋子

一个貌似纯美的爱情故事下，却埋藏着一段最残忍可怕的历史，而被天意播弄的，却是最无辜相爱的两个人。

在命运的恶作剧面前，那个南京城夫子庙无针绣坊里绣花的女子，只有绝望地逃离。当她以哀艳的姿态逃出他的生命时，没有穿鞋子。

西岭雪 /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西岭雪长篇小说绝色伤痕系列之二

她没有穿鞋子

西岭雪 / 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她没有穿鞋子 / 西岭雪著. -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3.10

ISBN 7-5004-4055-3

**I. 她... II. 西...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3) 第 076421 号

责任编辑：胡 靖

特约编辑：李 冰

责任校对：李 冰

封面设计：半 间

责任印制：戴 宽

出版发行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 编 100720

电 话 010-84029453 传 真 010-84017153

网 址 <http://www.csspw.cn>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刷装订 大容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03 年 10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3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87 × 1092 毫米 1/20

印 张 5 插 页 2

字 数 70 千字

定 价 18.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三十年前的一段孽债，为什么要三十年后的人去偿还？红尘里最真挚的知己，究竟是天造地设的爱侣还是人伦颠倒的亲兄妹？

在命运的恶作剧面前，那个南京城夫子庙无针绣坊里卖绣鞋的女子，只有绝望地逃离。

她一路凄厉地叫着，赤着脚，风一样冲出了珊瑚园。从此，每每提起洛红尘，周自横只会呆呆地重复一句话：“她没有穿鞋子。”

那在夫子庙无针绣坊卖绣花鞋的女子，在逃离她的爱情和伤痛时，没有穿鞋子。

昙花一现的无针绣坊

1

南京夫子庙贡院西街的无针绣坊前，他和她相遇了，在一个猝不及防的瞬间。

她说她叫洛红尘，误落红尘。

她卖给他两只不成对的绣花鞋。

简单的对话，短暂的相望，然而，冥冥之中，有什么事情在他们自己还不知道的时候，

悄悄地发生了。

选美和应聘

11

“秦淮八艳”是一个选美计划，却为周自横带来了应聘求职的洛红尘。

这是梅绮不愿意看到的。但她能改变已经发生的事吗？还是能改变尚未发展的故事？

撒娇是女孩子的特权。然而她的特权，却被限定在无形的尺度内。

不是不委屈的。

疯人的女儿

21

上帝不能进到每一个家庭，所以让人类有了母亲。

然而红尘的母亲，却在她出生的时候就早早地去见了上帝；父亲，从此成为一个疯人。

疯人的女儿，注定要成为上帝的弃儿，生活在无助的地狱中。

三十岁的初恋

31

两个成年恋人的恋爱，也可以像花季少年一样青涩，或者说，沧桑。

因为多了顾虑和矜持，因为渴望保护与自我保护，越接近就越陌生。

“为了免去失掉的痛苦，我不想再得到。”

他是爱上了自己，还是爱上了被拒绝的挑战？她拒绝的是爱情，还是爱情可能带来的伤害？

那时烟花

41

如果我站在山顶，可不可以看到你？如果我游过那条河，会不会离你更近一些？

所有可望而不可及的情人间，都是有着千山万水的吧？真诚是唯一的船，而勇气是划动孤舟的桨。

精通电脑的网络公司董事长周自横，居然提起笔来写了一封又一封的情书。情书，在今天近乎绝迹，它可以帮助他抵达洛红尘的心么？

一次求婚和两记耳光

53

风风雨雨的玄武湖哦，上演的究竟是爱情的轻喜剧还是人伦的大悲剧？

一句求婚换来的是两记耳光。可是出手的人比出口的人更受伤。

阅尽繁花，自横终于发现自己仍然是一只盲目的蝶，情愿栖翼于雏菊的翠叶。

他们的身影，被摄入一架罪恶的数码相机里。

探访疯人院

63

周自横终于见到了红尘的父亲，他跪下来喊了声“爸爸”。

爸爸，周锋，他不是已经于二十多年前抑郁而终了吗？却原来，他一直生活在疯人院里。

难怪会一见钟情，难怪会心有灵犀，难怪彼此爱得这样深刻而熟悉，根本，他们的身体里，淌着的是同样的血。

自横看着洛红尘，难道，他要叫她一声“妹妹”？

绣楼里的洛红尘

75

母亲的日记，带给了红尘一个遥远而疯狂的爱情故事。

她要祝福那样的爱情吗？

是爱情使母亲有了她这样的女儿，却也同样是爱情带给她们母女两代人的悲剧。烧毁情书的举动让洛家着火了，然而红尘心中的火燃烧得更盛，她已经预知，这段孽缘，将给自己带来毁灭。

你究竟是我的谁

87

周自横的爷爷在见到红尘的第一眼，已经从她脸上读出了灾难的味道。

一夜未眠的自横兴奋地告白：我们不是兄妹。

他们不是兄妹。然而所有的因缘与仇恨该如何解释？

当谜底揭开，等待他们的，却是更加可怕的答案……

昙花一现的无针绣坊

南京夫子庙贡院西街的无针绣坊前，
他和她相遇了，在一个猝不及防的瞬间。
她说她叫洛红尘，误落红尘。
她卖给他两只不成对的绣花鞋。
简单的对话，短暂的相望，然而，冥冥之
中，有什么事情在他们自己还不知道的时候，
悄悄地发生了。





周自横第一眼见到洛红尘时，惊为天人。

夫子庙贡院西街，熙攘嘈吵的闹市，行人来来往往，拉脚的三轮车夫不耐烦地按着喇叭，小贩与老外用半生不熟的英文单词在讨价还价，新出炉的炒栗子香和饭店倒泔水的味道沆瀣一气……而洛红尘坐在街市的一角，静静地绣鞋样。

梅花跟儿，白绫衬儿，绸缎面儿，红，黄，绿，紫，都是颜色中最鲜艳的，绣着缠枝牡丹，春秋草虫，琳琅满目钉满了展壁，成双成对儿的，一步一个脚印，妖娆而香艳。柜台正上方扯着红丝绳，也挂满了绣蝴蝶和各色鞋儿。有一些故意做旧了，磨得微破，缎面不知用什么薰过，泛着古铜色，仿佛贵族落魄，公主蒙尘，平添了一份沧桑。

而那异香异色的绣鞋间，坐着默然无语的洛红尘。半低着头，前刘海儿烫得弯弯地遮在额上，长长的睫毛在眼睑处投下弯月形的阴影，盘扣束腰的绣花唐装蓦然间混淆了时间与空间。

大太阳明晃晃地照着，蝉在树深处嘶声地叫，半融的柏油路仿佛呻吟：就要化掉了，就要化掉了。但是洛红尘，她这样地沉默，这样地阴凉，脸上一丝汗都没有，双手飞快地穿针引线，却偏偏给人一种静的感觉，静如绣像。

在周自横眼中，洛红尘不像一个真的人，而更似电影布景，或者说，一个旧时代的梦，从唐风宋韵中走出来，随时一扬袖，就又会随风而去，遁入前朝。

传说中的莫愁女，就是这个样子的吧？

周自横一时看得出神，呆呆地站在绣花店前，既不知进去，也不肯走开。

店名叫“无针”，无针绣坊。想想十分不通，无针，如何绣？但是自横觉得这名字很合宜，这名字就像洛红尘相对于这家店，热闹而清冷，鲜艳而素静，充满了矛盾。

生命的本身就是矛盾的，所有的感情，所有的缘分，所有的离合与聚散，也都是矛盾。

自横就这样站在大太阳底下，站在无针绣坊前，于市声和蝉声中无端地

发呆，模糊地想着生命中的大题目。

还是梅绮拉了他一把，使他惊醒：“自横，给我买只绣鞋好不好？”

“鞋子也可以买一只？”自横失笑，不知是笑梅绮亦或自己，“不是要买成对儿的吗？”

“成对儿的多没意思，反正这种鞋子只是工艺品，又不当真买来穿。我就要买不同样儿的。”梅绮说着，趴在柜台上指指点点，批评这只的绣工不够巧，那一只面料太粗糙，自言自语好像完全没有看到洛红尘那个人。

但是自横知道，这番话恰恰是说给店主听的，为的是给等会儿的讲价做铺垫。这是他一直不满意梅绮的地方，每次买东西，都恨不得把对方的货品贬得一文不值，仿佛带着很深的痛苦与怨愤，不像购物，倒像对方欠了她陈年的租子不还，她现在要讨回来似的。

他最怕的事情就是陪梅绮逛街，偏偏梅绮最喜欢的游戏就是逛街、购物，以及讨价还价。而自横坚信“恭维女性是男人起码的美德”，从小到大，他一直以惊人的毅力克制着自己，从不对梅绮的逛街恶行略置一辞。或许，正是因为这份怙恶不悛，才使梅绮越来越嚣张放肆，变本加厉？

奇就奇在，听任梅绮怎样挑剔苛责，低头绣花的洛红尘只是端然不动，好像并不在意这份生意，又似乎笃定梅绮批评够了一定会买。她的沉静，与梅绮的聒噪形成了鲜明的对比，让自横暗暗叹奇，惊异于同样是女人，造物主何以把她们生成这样绝对的两个极端。

梅绮终于选定她中意的三只鞋子，开始问价。

洛红尘终于放下她手中的绣活，开始招呼。

梅绮的话完全在自横意料之中：“这么贵？又不是金线银布，又不是真古董儿，摆设儿罢了，干嘛要这么多钱？哎，我只想买一只呀，你当然要给我打个对折。剩下那一只你再卖嘛，不会卖不出的。就算真卖不出，你可以再绣一只呀。还不是一样？”

洛红尘的表现却让他始料未及，她只是静静地笑着，只等梅绮抱怨完了，又轻轻把刚才的价码重新报一遍。梅绮恼怒，举出更多的理由说明那些





绣鞋不值那个价儿，并且指出什么地方也见过同样的货物，价格就比这里至少低一倍。然而随她怎么说，洛红尘却仍然只有那一副笑容，那一个价钱。

梅绮有些焦躁起来，做出要走的样子，又不甘心地告诫：“现在有多少人会有闲情买这些中看不中用的东西，你做成我这笔生意，多少也是赚了。我走了，你这一天就白开店了，租金水电都白搭，哪头合算？”

她那种推心置腹的说辞让周自横忍不住笑起来。洛红尘也笑了，接着报出一个略低的价格。

梅绮知道这是最后的结果，仍然不服气，但总算是得了一点甜头，于是成交。

自横第一次看到有人在格价上赢了梅绮，深以为异。尤其洛红尘不卑不亢的态度让他觉得新鲜，扰扰红尘中，这样沉静清冷的女子，他是第一次看到。鬼使神差地，他在付账后忍不住问了一句：“能知道你的名字吗？”

洛红尘和梅绮同时吃了一惊。洛红尘微微迟疑，梅绮怒目而视，自横有些窘，取过找回的零钱，低低说：“对不起。”

就在他回身的瞬间，他听到洛红尘清楚的回答：“我姓洛，洛阳纸贵的洛，洛红尘，误落红尘。”

万籁俱寂，有暗香袭来。自横震撼莫名至不能自己。

她叫洛红尘。

误落红尘。

然而偏偏，她是这样地遗世独立，不染凡尘。

那是周自横和洛红尘的第一次见面。他一直深深地记得那是一个炎热的午后，记得那天的蝉声和炒栗子的香味，记得那绣彩斑斓的画面，和那斑斓中的人淡如菊。

他期待和红尘的再一次见面。

但是不知为什么——忙只是一个藉口，如果肯找，去观前街打个转儿的时间总还是有——接下来的两个月里，自横一直没有再去无针绣坊，虽然他常常在某个不设防的时刻里想起她，想她唐装胸前的盘扣，还有手中精致纤

巧的绣鞋，洛红尘和绣花鞋，成为落进自横心里的一根刺，拔不出。

晚上，他做了一个奇怪的梦，梦见洛红尘抱着他哭，哭得眼睛流出了血，滴在绣花鞋上，那双绣鞋端端正正地摆在他和洛红尘中间，但是红尘的脚上，却只是光洁白净，没着鞋子。

洛红尘不穿鞋的赤脚给了周自横很深的刺激。

他有一天问爷爷：“梦见一个不穿鞋的女人是什么意思？”

爷爷在解放前曾经给算命先生当过学徒，囫囵吞枣地学过一些周公解梦和五行八卦，虽然没有真正挂牌执业过一天，却时不时给邻居批个八字或者测测字要乐，虽然十试九不灵，却因此得了个绰号“周公”。他没有正面回答孙子的问题，却笑眯眯地说：“你是该结婚了。”

自横问：“这是周公解梦上说的？”

“是弗洛伊德说的。”

自横失笑：“周公也看弗洛伊德？”

爷爷答得最妙：“与时俱进。”

自横更加大乐。奶奶接过话头说：“阿横呀，说起来你也眼看着三十了，老大不小的，是该早点娶亲了。”

因为爷爷的缘故，奶奶很冤枉地得了个顺理成章的绰号“周婆”，听上去很八卦，但她其实是个严肃端正的小老太太，个子原本不矮的，但因为害风湿而长年佝偻着，又瘦，整个人好似缩水，说话的时候总是伴随着咳嗽声，仿佛有痰堵着话头不让说出来。

“阿横呀，咳，你那个对象儿，咳，梅姑娘不错，对老人，咳，也知道孝敬，没名没份跟了你这么多年，该办就早点把事儿办了，咳，不要耽误了人家。”

“什么叫耽误人家呀，说得好像我多占便宜似的。”自横苦笑，“时代不同了，奶奶，现在这叫试婚，很正常的。”

“什么试婚呀，同居呀，咳，性体验呀，别以为我不知道，咳，你们那些新名词儿，咳，说破天来，事实都是一样，咳，就是白糟蹋人家黄花闺女，咳





咳，会有报应的，咳咳咳。”周婆撇着嘴，咳着，数落着，越说越恨，头上的发髻一点一点地颤动，好像在替她的话助威。

奶奶终年梳髻，头发早已掉得半秃，但是不知里面塞了什么，一直维持着表面的丰满圆实。她对自己的发髻很在意，从来不许别人窥破发里的秘密，并且为了捍卫这个秘密坚持自己染发，而且每天天不亮就起来梳头，等到见人的时候，髻子已经挽得很严谨，纹丝不乱。自横怀疑，连爷爷也不曾见过奶奶梳头，并且不知道那髻子里塞着的到底是棉花亦或木屑刨花。奶奶以前是喜欢用刨花水梳头的，自横很小就晓得留意邻居谁家盖房子打家具，以便向人要刨花，整篮地提回家来给奶奶泡水。要不然就偷，自横偷刨花手脚很麻利。偷刨花的经历带给自横许多有趣的童年回忆。很多年后，他只要想起小时候，脑子里首先泛起的印象就是漫天的刨花。

那些刨花和洛红尘鞋上的绣花到底有些什么关联呢？

奶奶几十年坚持用刨花水梳头，笃信这样可以黑润头发，可是头发照样地掉，染黑了，塞满了，不知骗别人还是骗自己，但仍是信，仍然到处寻找刨花，几乎以此为事业；洛红尘呢，她绣了一双又一双只能看不能穿的绣花鞋，可是梦中的她，却是一双赤脚。

这两者间，有什么联系吗？只有问弗洛伊德才知道。

“阿横，你到底有没有在听我说话？”周婆不满地喝斥，她等闲不说教，但是只要开口，就必然长篇大论，滔滔不绝，“咳咳，你从小没爸没妈，可不是没教养。咳，别说奶奶没教过你，有句老话，咳，叫做‘淫人妻女者，咳，妻女必为人淫’，咳咳，天理循环，报应不爽的。”

“奶奶，你这可是越说越严重了。你怎么不说那些姑娘把我给糟蹋了？现在的姑娘，婚前没有性行为的才叫稀奇呢，要不就是长得太丑，要不就是乡下人。稍微有见识的，哪个不是谈过十次八次恋爱，大家走在一起时，先就说明白了，好聚好散，哪有什么报应不报应的，你那都是老词儿了。”

请来照顾两老的保姆三姐是个中年乡下妇女，听到这话，点着头说：“我刚进城那会儿，也听人这么说过来说，说现在城里的姑娘都等不及了，不结

婚，卷个铺盖就敢到男方家里落户，有的连孩子都有过两三个了，搭伙儿过了七八年，还是照样不结婚。说这是新潮。倒是老处女，反而被人笑话不开通，是乡下人呢。”

周婆不信：“那这南京城里，咳，就没个真姑娘了？”

周自横忍着笑，一本正经地说：“哎，您别说，我还真有一哥们儿，自称交往过十几个小姑娘，全是没开苞的，我们都奇怪他怎么这么好运气，结果您猜怎么着？”眼看爷爷、奶奶、三姐的眼光全聚集过来了，故作随意地一抖包袱，“结果啊，我们后来才知道，那哥们儿的工作是幼儿园园长。”

周公大笑，骂：“免患子们，不怕折寿。”三姐却仍是不懂，还只管问周婆：“幼儿园园长怎么了？幼儿园园长特别好找对象？”奶奶板了脸，连咳嗽都忘了，厉声喝：“一点正经没有，就会这些闲嗑儿。别人怎么说我不管，我就问你，你到底什么时候给我带回个正经媳妇来？别光知道拈花惹草没定性儿。等到报应来的时候，就晚了！”

自横见风头不对，忙使出绝招来，话题一转：“奶奶，我们这辈儿人是这样的啦，不如您给我讲讲我爸妈那时候的事儿，我爸爸和我妈是怎么认识的？他们怎么见的第一面？谁先看上了谁？”

这一招屡试不爽，提到父母，奶奶立刻闭了嘴，只管长吁短叹地独自去回忆，渐渐便没声没息了。

自横觉得自己有些残忍，可是他是真的想知道一些父母的故事。多年来，他跟着周公周婆长大，对父母的所知极其有限。母亲是在生自己的时候就难产死了的，父亲倒是见过，但是对自己一向冷淡，大概是不愿意看到自己从而联想起早逝的妻子吧，把他寄养在爷爷奶奶家后，就很少见面。五岁那年，父亲再婚，娶了后母，一个幽淑娴静的女子，对自己是很好的，常常瞒着父亲到爷爷家来探望自己，每次都带来丰厚的礼物。但是好景不长，继母怀胎九月时，过马路出了车祸，一尸两命，父亲当时就疯了，不久抑郁而终。听爷爷奶奶说，他们葬在梅花山公墓里，但是二十多年来，他从来没有为自己的父母扫过一次墓，并且也不知道，父亲的坟到底是挨着哪个母亲近一点。





祥林嫂因为寡妇再嫁而一直担心到了阴曹地府后会被两个男人分尸，再婚的男人呢？九泉之下与两个妻子团圆时，又该如何取舍？也许黄泉世界早已先地面一步实行性爱开放了吧，不然何以处理那些痴男怨女的多重情爱？

幼年失怙成为自横心里永远的痛事，但是另一面，他又沉醉于这份怅痛，以此为营养，训练出自己冷静而敏感的个性。随时随地可以把自己分成两个人，一个是“成功网”精明强干的年轻总裁周董，另一个，却是多愁善感拒绝成长的忧郁少年阿横。

他喜欢在暗夜里静静地想象父母生前的故事，对他们的一无所知，只会给这想象带来无穷的可能性和传奇性。那是三十年前的人生，远隔了时间与空间，却依赖神秘的血缘和他呼吸相关。多么让人激动！

风带着莫愁湖的幽艳凌波渡水潜潜而来，感觉里，三十年前的月亮总比今天的要圆，要亮，三十年前的爱情也总比今天的更为荡气回肠。那时的玫瑰花是有香味的，那时的夜莺会唱歌，那时不相识的男女走到一起来要经历千山万水，一旦动了情就誓死相从，非君不嫁，非卿不娶，随便一句甜蜜的话说出来都有千钧重，诺言是要实现的，约会和情书必不可少，玫瑰花比钻戒更重要，背叛会被天打雷劈——或者像奶奶说的，会有报应。

自横有些艳羡那样的感情，但是他自己，从来就没打算过要从一而终，并且早已在初三夏令营时就已冲破樊篱，永远放弃了专一的资格。“专一”在今世是失传了的美德，是古董，可以像洛红尘的绣花鞋一样挂起来做展品的，除了欣赏外，没有任何实用价值。

——思路一转，又绕回到洛红尘身上来了。自横有些惊讶于自己的纠缠，这样的魂牵梦萦，是有些不大寻常的吧？

他终于决定要再见红尘。

周公叮嘱：“去夫子庙，别忘了顺便替我带腐乳肉和砂锅鱼头回来，老正兴的，别买错了，别家的鱼头没法吃。”

爷爷对老正兴鱼头的迷信程度，与奶奶之于刨花水梳头可以亮发相仿佛。

每个人都有信仰，为了某件事某个人，大到国家民族宗教政治，小到砂

锅鱼头刨花水。商人信钱，政客信权，梅绮相信名牌时装和化妆品，而周自横，他的信仰是回忆。他永远迷恋一些失去了或找不到的东西，对一切的得到都觉得失望。

也许是因为他的创业太顺利，物质生活过于充实，也许是因为他是个孤儿，自小拥有的感情太贫乏，谁知道呢？

问弗洛伊德。

带着一种言说不清的患得患失情绪，周自横再次来到了夫子庙。

但是贡院西街的“无针绣坊”却不见了。

照样是人来人往，照样是阳光明媚，照样是五味杂陈，一切都和两个月前一样。然而原来“无针绣坊”的金字牌匾，却暗渡陈仓，换成了白底红条的滚动霓虹灯箱，写着“丽丽发屋”。

周自横在发屋前站了很久，心底有一种莫名的绝望感，风中传来桂花的香味，使他清楚地意识到，夏天就要完了。

秦淮河上船来船往，没有咿呀的桨声和叮咚的评弹，取而代之的，是机动小艇突突的颤吵，劣质音响声嘶力竭地唱：最爱你的人是我，你怎么舍得我难过……水面上浮着瓜子壳与空的可乐罐，把传说里的脂香粉腻毫不含糊地割裂开来，连一丝浮想联翩的空间也不留下。即使想象力最丰富的人，也无法把眼下这条狭窄拥挤的河道与当年名动天下的秦淮风月联系起来。

周自横越发怀疑洛红尘只是自己梦里的一个人，而并没有真的经历过那样一段邂逅。

他提着老正兴的腐乳肉和砂锅鱼头走过正午的秦淮河畔，一遍遍对自己说：无针绣坊关了，洛红尘再也见不到了。她就像这秦淮河上不可思不可见的香艳传说一样，亲切而遥远，缥缈而真实。两个月前的惊鸿一瞥已如秋天之枫叶般成为绝版，永远没有机会再红艳。

这样想着的时候，他的脚步渐渐变得轻快。等到打开奔驰车门坐进驾驶座时，情绪已经完全振作起来，甚至有丝隐约的兴奋。

无针绣坊关了，洛红尘再也见不到了，于是周自横的信仰里便又多了一



种色彩——闹市里低头刺绣的红尘将成为记忆中永远的痛与美。因为不可重
复，而无法替代。

永恒的都是瞬间。

流星和昙花之所以至美，皆因稍纵即逝，永不回头。

一如，洛红尘。